

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生活適應輔導	一、加強推廣生活適應輔導班及活動，充實輔導內容、教材與教學方法，加強種子教師跨文化培訓，鼓勵家屬陪同參與。	內政部	陸委會 教育部 衛福部 勞動部 輔導會 地方政府	民政處	辦理 2 班，合計 80 小時，共 44 人參加。	開辦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教導語文學習、衛生健保、風俗民情、就業輔導、法律常識等課程，協助本縣新住民具備我國基本語言能力及國民權利義務基本常識。
	二、提供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相關諮詢資料服務窗口。	內政部	外交部 教育部 陸委會 衛福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衛生局 民政處	一、提供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諮詢窗口：共 14 處。	<p>一、本府所屬單位、服務據點及辦理新住民活動之民間團體皆為服務窗口，提供新住民及其家人諮詢服務。</p> <p>(一)縣政府所屬單位：8 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社會處服務台 2.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3. 家暴防治中心 4. 駐法院家暴服務處 5. 吉安區家庭服務中心 6. 新秀區家庭服務中心 7. 中區家庭服務中心 8. 南區家庭服務中心 <p>(二)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6 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花蓮市新住民服務據點(培力生活發展協會) 2. 吉安鄉新住民服務據點(博愛全人發展協會) 3. 吉安鄉鄉村新住民服務據點(台灣國際家庭互助協會) 4. 壽豐鄉新住民服務據點(牛犁社區交流協會) 5. 鳳林鎮新住民服務據點(牛根草社區發

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展促進會) 6. 玉里鎮新住民服務據點(中華民國合家歡協會)</p> <p>二、配合衛生所門診時間，提供相關諮詢服務，包含：協助新住民配偶填寫預防接種門診資料、協助通譯工作、測量嬰幼兒身高、體重、並於診間協助引導預防接種流程之完成等。</p> <p>三、戶政事務所提供新住民有關歸化國籍、辦理身分證、子女出生登記等戶政業務諮詢服務。</p>	
	三、強化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及移民署各縣市服務站功能，成為資訊溝通與服務傳遞平臺。	內政部 衛福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民政處	<p>一、關懷訪視 (一)新住民中心關懷訪視計 450 人次，電訪 332 人次，家訪 118 人次。</p> <p>(二)戶政關懷訪視計 63 人。</p>	<p>一、關懷訪視： (一)新住民中心提供本縣新住民關懷訪視服務如下： 電話訪視：蒐集新住民及其家庭需求資料、轉知各項服務方案之訊息，發現個案並轉介、提供支持關懷及後續追蹤。 家庭訪視：針對電訪、主動求助或其他管道轉介之危機或待協助個案進行家庭訪視，並視需要提供相關資源服務，或轉介個案管理服務。 (二)透過本縣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提供區域性關懷訪視服務，針對新住民在台生活概況、歸化國籍及法令諮詢等問題提供協助或轉介服務。</p>

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二、專業服務</p> <p>(一)個案服務：</p> <p>1. 配置 1 督 3 員之專職社工人力。</p> <p>2. 108 年 7-12 月共服務 44 案(含舊案)，新開案服務 17 案，不開案但提供諮詢或轉介服務 11 案。</p> <p>(二)建立資源支持網絡：</p> <p>1. 個人支持 新住民心理諮商服務：108 年共提供男 9 人、女 130 人，5 案次心理諮商服務。</p> <p>2. 社會支持 志工培訓：共辦理 1 場次，女 11 人、男 1 人，共 12 人參與。</p> <p>3. 家庭支持</p> <p>(1)環遊世界親子手做坊-越來越好玩：共辦理 3 場次，女 21 人次、男 15 人次，共計 36 人次參與。</p> <p>(2)新住民夏令營-南探索南島•印尼•越南：共辦理 1 場次，女 69 人次、男 27 人次，共計 96 人次參與。</p>	<p>二、專業服務：</p> <p>(一)針對新移入住民、遭逢危機及有福利需求的新住民配偶及其家庭，配置專職社工人力，分責任區，建立區域網絡資源，連結社區據點提供處遇服務。</p> <p>(二)建立資源支持網絡：</p> <p>1. 個人支持 協助新住民及其家庭成員透過心理諮商改善家庭關係。</p> <p>2. 社會支持 志工培訓：108 年 11 月 04 辦理志工培訓第二梯次，中心服務介紹及多語服務台服務說明，108 年社會福利服務宣導。</p> <p>3. 家庭支持</p> <p>(1)環遊世界親子手做坊-越來越好玩：108 年 7 月 24 日-108 年 8 月 4 日辦理 3 場次館舍親子活動，藉由手做越南果凍及燈籠提升親子互動並學習越南傳統文化。</p> <p>(2)新住民夏令營-南探索南島•印尼•越南：108 年 8 月 12 日至 108 年 8 月 13 日共辦理 1 場次，多元文化師資合作辦理，並且透過講師的建議，仍安排戶外活動，認識花蓮在地的文</p>

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化，此次與馬太鞍濕地的拉藍老師合作，透過生態導覽、文化體驗認識阿美族文化，讓課程具有在地並多元文化的融合。</p> <p>(3)新新相印親子活動：與新秀社福中心合辦，計 425 人次參與。</p> <p>(4)家庭支持活動-如膠似漆：共辦理 1 場次，女 24 人、男 10 人，共計 34 人參與。</p> <p>4. 資訊支持 (1)多語關懷專線：共進行電話關懷服務男 44 人次，女 181 人次，共計 225 人次。</p>	<p>化，此次與馬太鞍濕地的拉藍老師合作，透過生態導覽、文化體驗認識阿美族文化，讓課程具有在地並多元文化的融合。</p> <p>(3)新新相印親子活動：藉由親子一起闖關活動進行集章兌換旋轉木馬搭乘券，親子間一起努力完成關卡，發近彼此距離，提升情感交流。</p> <p>(4)家庭支持活動-如膠似漆：帶領新住民家庭至花蓮奇蹟野戰基地，進行生態環境教育、親子人體足球及親子並肩作戰漆彈活動。</p> <p>4. 資訊支持 (1)多語關懷專線：由 15 名不同國籍志工輪班提供母國語言電話關懷及現場通譯服務。其中大陸籍 1 位、越南籍 5 位、印尼籍 6 位、菲律賓籍 1 位、泰國籍 1 位、柬埔寨籍 1 位，電話關懷對象為初入境新住民、本中心結案及簡短服務未開案的個案，除告知近期活動訊息或福利資訊，並瞭解生活狀況，特過此方式，讓初入境之新住民及其家庭之曉新住民中心，故在</p>

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2)新住民多語季刊：每季 5000 份。</p> <p>(3)網站設立 https://immigrant.hl.gov.tw/bin/home.php 及 FB 粉絲頁 https://www.facebook.com/immigrant.hl/</p> <p>5. 經濟支持 連結相關資源共協助 17 案次之家庭。</p>	<p>關懷新住民之後，民眾在遇到問題時會主動與中心連絡並諮詢。</p> <p>(2)新住民多語季刊：每季出版活動訊息，彙整花蓮縣各服務據點與中心的服務資訊，設計有中英、中越、中印等 3 種版本，傳遞新住民服務資訊。透過活動訊息寄發，增加政府機關與服務網絡對於新住民鄉關服務措施的認識與接觸。醫療單位來電諮詢通譯服務，增加接觸，發送至各鄉公所、戶政、衛生所、新住民服務據點、地方支持團體、補校、醫院等。</p> <p>(3)網站設立：於「花蓮縣新住民服務網」及花蓮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FB 定期發佈福利及活動資訊，民眾亦可透過 FB 留言諮詢新住民相關資訊。</p> <p>5. 經濟支持 (1)提供經濟困難家庭本縣幸福實物銀行物資。 (2)提供社會救助邊緣戶轉介慈濟基金會、張榮發基金會、富邦慈善基金會、育田基金會等民間單位協助。 (3)針對經濟弱勢單</p>

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親家庭協助申請信義公益基金會之租屋補助。</p> <p>(4)協助申請特境家庭生活扶助和弱勢兒少緊急生活扶助等生活津貼，並轉介就業媒和服務。</p>
	<p>四、加強移民照顧服務人員之訓練，提升對新住民服務之文化敏感度及品質。</p>	<p>各部會</p>	<p>地方政府</p>	<p>社會處</p>	<p>一、據點聯合團督：共 1 場次，於 108 年 11 月 1 日辦理，共計 11 人次。</p> <p>二、個別及團體督導：辦理 2 場次，共 13 人次參與。</p> <p>三、新住民服務網絡專業人員在職訓練：辦理 2 場次/12 小時專業在職訓練，共 38 人次參與。</p>	<p>一、據點聯合團督：定期辦理「新住民服務方案聯合督導」，由新住民中心辦理，邀請新住民服務據點共同參與，討論年度計畫、重點服務方案分享、資源分享等。</p> <p>二、個別及團體督導：中心外聘萬育維老師帶領中心個案研討、方案討論，讓社工在個案服務上及方案執行可以更近完善。</p> <p>三、新住民服務網絡專業人員在職訓練：辦理專業在職訓練，邀請夏曉鵬及顧玉玲老師講解移民的歷程及台灣移民的爭權演進。</p>
	<p>五、結合民間團體之資源，強化移民輔導網絡與溝通平臺，發展地區性新住民服務措施，提供新住民社區化之服務據點及轉介服務，</p>	<p>內政部 衛福部</p>	<p>陸委會 地方政府</p>	<p>社會處</p>	<p>一、設置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設置 6 處新住民社區據點。</p>	<p>一、設置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本府於縣內新住民人口數較多之鄉鎮輔導民間社團設置社區服務據點，辦理福利諮詢、成長適應班、</p>

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強化社區服務功能。				<p>二、服務據點聯合督導：進行 1 次聯合督導，計 11 人參加。</p> <p>三、社區據點服務：6 處據點提供諮詢服務共 878 人次、電訪服務 345 人次、家訪服務 315 人次、諮詢服務 104 人次、其他服務 114 人次。</p>	<p>休閒聯誼、親子家庭活動等服務，提供新住民近便性社區服務。據點如下：</p> <p>(一) 花蓮市新住民服務據點(培力生活發展協會)</p> <p>(二) 吉安鄉新住民服務據點(博愛全人發展協會)</p> <p>(三) 吉安鄉鄉村新住民服務據點(台灣國際家庭互助協會)</p> <p>(四) 壽豐鄉新住民服務據點(牛犁社區交流協會)</p> <p>(五) 鳳林鎮新住民服務據點(牛根草社區發展促進會)</p> <p>(六) 玉里鄉新住民服務據點(中華民國合家歡協會)</p> <p>二、服務據點聯合督導：辦理「新住民服務方案聯合督導」，邀請縣內新住民服務據點共同參與，討論年度計畫、重點服務方案分享及相關資源介紹等。</p> <p>三、社區據點服務：新住民社區據點提供諮詢、課程及關懷訪視，如發現非短期諮詢能解決之家庭，進行個案轉介服務。</p>
	六、提供民事刑事訴訟法律諮詢及通譯服務。	法務部 內政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民政處	一、法律諮詢窗口：共有 5 處諮詢窗口。	一、法律諮詢窗口：

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服務窗口</th> <th>服務時段</th> <th>方式</th> </tr> </thead> <tbody> <tr> <td>花蓮縣政府府馬上辦中心</td> <td>週三 1000-1200</td> <td>現場預約 面談諮詢</td> </tr> <tr> <td>法扶會花蓮分會</td> <td>週一~五 0800-1730</td> <td>社工轉介 面談諮詢</td> </tr> <tr> <td>地方法院聯合服務中心</td> <td>週一~五 0800-1730</td> <td>面談諮詢</td> </tr> <tr> <td>地檢署為民服務中心</td> <td>週一~五 0800-1730</td> <td>面談諮詢</td> </tr> <tr> <td>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td> <td>週一~五 0800-1730</td> <td>面談諮詢</td> </tr> </tbody> </table> <p>二、法律諮詢服務： 新住民服務中心提供法律諮詢服務。除轉介法扶申請法律諮詢，陪同前往地方法院諮詢臺、地檢署諮詢臺並於每月雙週五下午 2 點至 4 點提供預約律師現場諮詢。</p> <p>三、花蓮縣政府馬上辦中心提供新住民法律諮詢服務，常見問題如離婚、財務糾紛、繼承等。</p>	服務窗口	服務時段	方式	花蓮縣政府府馬上辦中心	週三 1000-1200	現場預約 面談諮詢	法扶會花蓮分會	週一~五 0800-1730	社工轉介 面談諮詢	地方法院聯合服務中心	週一~五 0800-1730	面談諮詢	地檢署為民服務中心	週一~五 0800-1730	面談諮詢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週一~五 0800-1730	面談諮詢
服務窗口	服務時段	方式																						
花蓮縣政府府馬上辦中心	週三 1000-1200	現場預約 面談諮詢																						
法扶會花蓮分會	週一~五 0800-1730	社工轉介 面談諮詢																						
地方法院聯合服務中心	週一~五 0800-1730	面談諮詢																						
地檢署為民服務中心	週一~五 0800-1730	面談諮詢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週一~五 0800-1730	面談諮詢																						
	九、強化通譯人才培訓。	各機關	地方政府	社會處 警察局	<p>一、建立通譯人員資料庫：提供越南語、印尼語、菲律賓語、英語、泰語、柬埔寨、緬甸 7 種語言通譯服務，38 名通譯人員。</p>	<p>一、建立通譯人員資料庫：匯集通譯訓練實測合格之通譯員資料，作為本府通譯人員資料名冊，協助各單位通譯服務。</p>																		

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二、通譯媒合機制：提供通譯媒合 28 件。</p> <p>三、花蓮縣警察局玉里分局於 108 年 10 月 24 日與花蓮縣政府、花蓮縣新住民服務中心共同辦理「108 年度花蓮縣新住民通譯人員培訓」，共計服務 20 人次。</p>	<p>二、通譯媒合機制：中心製作申請表單並行文相關單位，開放申請通譯媒合，由需求單位填具申請表傳真至中心進行媒合，目前提供地檢署、專勤隊、兒福聯盟、勞資科通譯服務。</p> <p>三、由警職人員分享警察業務、介紹通譯人員陪同筆錄通譯實務倫理及常見通譯案件類型予參訓人員，並於會後舉行測驗及頒發研習證書。</p>
	十、對設籍前新住民提供遭逢特殊境遇相關福利及扶助服務。	地方政府		社會處	提供設籍前新住民特殊境遇扶助:4 案次	提供設籍前新住民特殊境遇家庭扶助，包括緊急生活扶助、子女生活津貼、子女教育補助、傷病醫療補助、兒童托育津貼、法律訴訟補助及創業貸款補助。
醫療生育保健	一、輔導新住民加入全民健康保險。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7-12 月結婚登記人數外籍配偶計 22 名，大陸配偶計 20 名，扣除個案數(空戶、遷出、遷址不詳等)，應建卡數外籍配偶 15 名，未建卡 1 人，大陸配偶 15 名，皆已完成生育衛教諮詢建卡。	輔導新住民加入全民健保及辦理設籍前未納保新住民婦女之產前檢查補助宣導以提升產檢利用率。

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二、提供周延之生育遺傳服務措施減免費用之補助。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辦理羊膜穿刺 29 案及生育調節補助 11 案(女性結紮 9 案、男性結紮 1 案、子宮內避孕器 1 案)。	辦理優生保健補助以保障母嬰健康(含產前遺傳診斷、特殊群體生育調節醫療補助、遺傳性疾病檢查、新生兒先天代謝異常疾病篩檢等項目)。
	三、提供新住民孕婦一般性產前檢查服務及設籍前未納入健保者產前檢查之服務及補助。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辦理未納保新住民產前檢查補助，外配 8 案；陸配 12 案。	一、輔導新住民加入全民健保及辦理設籍前未納保新住民婦女之產前檢查補助宣導以提升產檢利用率。 二、辦理設籍前未納保新住民婦女之產前檢查補助，以保障母嬰健康。
	五、辦理新住民健康照護管理，促進身心健康環境之建立，製作多國語版衛生教育宣導教材，規劃辦理醫療人員多元文化教育研習與活動。	衛福部	地方政府			
保障就業權益	一、提供新住民就業服務，包含求職登記、就業諮詢、辦理就業促進研習及就業推介。	勞動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一、發送就業宣導單張：合計發送 10,000 張。 二、辦理「婆婆媽媽起步走」就業促進課程 4 場次，合計服務	一、為方便新住民閱讀，將政府提供之就業相關資訊翻譯為英文，在辦理各類新住民相關活動時發送給姐妹，協助新住民更方便的獲得最新就業相關資訊，並提供各單位聯繫方式，建立友善職場，促進就業。 二、為協助學員克服久未於職場上工作產生之隔閡及畏懼感，課程內容

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104 人次；職場觀摩活動 1 場次，合計服務 22 人次。</p>	<p>安排先為學員建立信心，輔以各式小活動建立與學員間的互動，增進婦女就業基礎知能，並藉由分析當前職場趨勢提供職涯規劃方向，同時宣導政府提供之各項津貼及福利措施，以增強學員的就業動力。為未來求職就業做好心理準備。</p> <p>(一)就業促進課程安排職涯規劃、職場服裝儀容整備、就業中心資源連結、月子餐製備配送業從業經驗分享等，讓學員能依自身需求循序漸進的做好求職就準備。</p> <p>(二)職場觀摩課程安排祥雲老人長期照顧中心做為照服員職類的觀摩場所，能讓學員直觀的瞭解照服員工作環境及內容。觀光體驗業則以手工皂、自製保養用品流程讓學員體驗瞭解相關行業成本及人力投入需求，能對未來求職或創業做好相關準備。</p>

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二、提供職業訓練，協助新住民提升就業及創業能力。	勞動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開辦各類職前訓練、在職訓練等就業相關課程 7 至 12 月共辦理 3 班，全年合計辦理 8 班次。	108 年 4 月起至 11 月止積極辦理各類職業訓練課程，包括飲料冰品及甜品烘培班、電腦繪圖美編實務班、坐月子服務人員培訓班等，供學員依自身能力及興趣選擇相關課程參訓，藉由多元主題課程增進個案就業能力。

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提升教育文化	一、加強新住民及其子女教育規劃，培育多元文化課程師資。	教育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教育處	<p>一、辦理「辦理多元文化師資培訓」課程計 6 場次，男 4 人次，女 61 人次，共服務 65 人次。</p> <p>二、種子講師培訓，爺奶做伙來：共 226 人次。</p>	<p>一、透過多元文化課程培訓，與培訓師資一起探索教學領域的深遠並增加準備。無論是太巴塢部落的母語傳承參訪或是母國文化探索，許多成員透過課程增加了對教育以及文化的認知。除提升新住民表達自我文化能力、自我文化的認同及認識，並學習如何規劃、設計與執行宣導活動，經培訓後成為種子師資，能至學校、機構進行多元文化介紹與推廣。</p> <p>二、種子講師培訓：針對姊妹們需到各地方去擔任講師，授課前，加強台風、獨立性教學，針對每位姊妹的優缺點加以指導，並再次複習花蓮鄉鎮銀髮族、兒童之教學特性，增加新住民姊妹之知識面向。</p> <p>爺奶做伙來：新住民姊妹與銀髮族共同參與，邀請姊妹作為課堂中的的講師，同時也透過料理的過程，讓銀髮族更加認識台灣這群可愛的新住民姊妹們。</p>

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二、強化新住民家庭教育以提升其教育子女之知能，並將跨國婚姻、多元家庭及性別平等觀念納入家庭教育宣導。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p>一、各式活動與課程:印尼舞蹈，民俗舞蹈歌唱，異國節慶，爺奶做伙來，豐市集端午節、母親節等，共 1881 人次。</p> <p>二、花蓮縣家庭教育中心辦理 6 場次，約計 185 人。</p>	<p>一、藉由各式活動，課程中宣導性別平等議題，並於活動中，特別邀請紫絲帶天使團隊與花東彩虹嘉年華到現場跟大家互動，讓民眾及小孩，輕鬆認識性別平等的觀念。</p> <p>二、辦理家庭性別角色認定與家暴防禦課程。</p>
	三、辦理新住民之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以培養文化適應及生活所需之語文能力，並進一步作為進入各種學習管道，取得正式學歷之基礎。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p>進階中文學習班，實用中文學習班，共 615 人次。</p>	<p>進階中文學習班，在 108 年 3 月 17 日共有 5 位姊妹參加考試，共 2 人通過考試。</p> <p>實用中文學習班，開設此識字及生活適應班讓每位新住民姊妹通過持續兩年 72 小時以上的生活適應課程，方能領取身分證，使姊妹能適應台灣。</p>
	四、辦理新住民成人基本教育師資研習及補充教材研發，並將教材上網資源分享，以提升教學品質。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p>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資格班於 108 年 7 月 13、14、20、21、27 日授課，共計 18 人次參與；進階培訓班於 10 月 6、19、20、26、27 日開課，共 36 人次。</p>	<p>此課程特別針對新住民姊妹的母語教學與教案撰寫，及獨特的教材設計，授課教材更加多元。</p>

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五、補助地方政府成立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家庭教育活動或多元文化學習課程等相關學習課程，提供近便性學習。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辦理爺孫作伙來料理、簡易烹飪、手工藝課、輕鬆跳舞、歡樂跳舞，共參與人次 604 人次。	透過語文學習課程、人文鄉土課程、家庭教育課程、法令常識課程、多元培力等相關課程，讓新住民就近學習並配合樂齡學習中心至老人據點分享新住民文化與料理。透過課程分享增加彼此間的互動，進而互相學習，降低新住民來臺的不安感。今年手工藝課程特別針對愛尼越多、印尼共學堂兩個舞團，由老師教學學員自行製作表演服裝，特別有意義。
	六、結合地方政府與學校特色，於寒暑假辦理東南亞語言樂學計畫，鼓勵學生學習及體驗東南亞語文。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108 年教育部國教署核定本縣東竹國小辦理語文樂學計畫共計 4 萬 2,000 元。活動共計 15 位學生受惠。	冀希透過營隊活動及語文課程，讓學生了解族群差異並學習東南亞語言，增加國際觀及競爭力。
	七、編製新住民語文學習內容教科書。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本縣東竹國小申辦 108 學年度新住民語文教材試教計畫，採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主編新住民語文教材。其中，東竹國小開辦越南語第 6 冊 1 班，共 12 位學生、第 7 冊 1 班，共 12 位學生。	此套教材包含語文學習及文化學習，故在每一課程主題中，除學習相關會話、字詞外，亦學習當地文化習慣。此套教材能夠讓學生系統性學習母親的語言及文化，增加對母親文化的認同感，進而提升自我認同與自信，培養自己的第三語言優勢。
	八、對新住民及其子女頒發獎助學金，鼓勵積極努力向學。	內政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辦理 108 學年度新住民及其子女培力與獎助(勵)學金計畫(109 年 2 月 17 日至 3 月 20 日)。	鼓勵清寒及優秀的新住民子女申請獎學金，以減輕家庭生活負擔。

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協助子女教養	一、將新住民子女全面納入嬰幼兒健康保障系統。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設籍後新住民子女全面納入嬰幼兒健康保障系統，並享有入小學前共 7 次之兒童預防保健服務。	將新住民子女全面納入嬰幼兒健康保障系統。
	二、加強辦理新住民子女之兒童發展篩檢工作。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截至 12 月衛生所兒童預注人次為 12,278 人次，篩檢人數為 8,374 人次，疑似異常個案數 87 人，通報轉介人數 75 人。	轄內 13 家衛生所，於預防注射期間提供幼兒發展篩檢服務，提升篩檢率並依篩檢報表及異常名冊每季追蹤篩檢未通報之個案，視需要轉介至早期療育通報暨個案管理中心，安排所需的發展評估或後續療育。
	三、對有發展遲緩之新住民子女，提供早期療育服務。	衛福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四、加強輔導新住民子女之語言及社會文化學習，提供其課後學習輔導，增加其適應環境與學習能力。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縣總計補助新住民子女 357 位國小學生參與課後照顧及課後輔導計畫，其中計 163 位男生，194 位女生。	本縣除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之課後照顧服務班計畫外，本縣亦自主辦理課後輔導，致力讓所有孩子皆能得到更豐富的學習，提升基礎學習能力。
	六、辦理教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提升教師多元文化素養。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本縣豐裡國小召開第 1 次新住民語文輔導團務會議。	邀請國教署新住民語文教材編審委員向本縣新住民語文輔導團員介紹紙本教材及電子教材，以利推廣應用。
	七、辦理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比賽，促進親子共學。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108 年本縣參與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共計 1 位入選。	透過參與親子共讀計畫，新住民子女對身分有認同感並強化家庭觀念、拉近親子關係。

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八、提供兒少高關懷家庭家庭訪問及高風險家庭訪視服務。	教育部 衛福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花蓮縣立國中小 108 年 7-12 月新住民兒少高關懷及高風險家庭計 108 人(家庭數)，提供到府訪視計 117 次。	學校針對兒少高關懷及高風險家庭進行到府訪視，另外亦會視狀況進行電話訪問計 237 次，並於校內定期或不定期與個案晤談。
人身安全保護	一、整合相關服務資源，加強受暴新住民之保護扶助措施及通譯服務。	內政部 衛福部 外交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法務部	社會處	一、家庭暴力高危機會議網絡會議召開 6 場次；家庭暴力高危機檢討會議召開 1 場次。 二、提供受暴外籍與大陸配偶保護扶助措施 16 人，服務金額總計 295,200 元。	一、針對高危機家庭暴力案件進行安全網絡會議討論，提供強化安全維護，保障其人身安全。 二、提供受暴外籍與大陸籍配偶相關緊急保護服務措施，包括諮詢協談、庇護安置、陪同出庭、陪同報案、驗傷診療、法律扶助籍通譯服務等。
	二、參與保護性案件服務之相關人員，應加強並落實家庭暴力防治教育訓練。	內政部 衛福部 外交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法務部	社會處 警察局	一、團督 2 場次，16 人參與。專訓 1 場次，15 人次參與。 二、花蓮縣警察局於 108 年 7 至 12 月辦理「108 年兒少保護訓練課程」，計 1 場 90 分鐘及人數約 30 人，共計 12 場，合計 360 人次。	一、為提升保護性社工員之專業知能、強化個案保護工作專業品質、凝聚團隊動力及創造工作能量，規劃辦理個案研討、團體督導及專業訓練。 二、加強參與保護性服務人員有關家庭暴力、兒童保護、多元文化社會安全網等觀念之防治教育訓練。

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三、加強受暴新住民緊急救援措施，並積極協助其處理相關入出境、居停留延期等問題。	內政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結合民間團體辦理家暴被害人後續追蹤輔導服務方案，7 至 12 月新住民個案計 15 案，提供服務計 706 人次。	委託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辦理「家庭暴力被害人後續追蹤輔導服務」，提供家暴被害人法律諮詢與協助、陪同出庭、安全計畫討論、經濟協助、資源轉介，落實家暴被害人後續追蹤及扶助工作。
	四、加強新住民人身安全預防宣導。	衛福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警察局	一、社區宣導共 6 場次計 718 人次參與。 二、花蓮縣警察局結合縣政府及各地方機構所辦活動，實施新住民婦幼人身安全宣導，共計 9 場次。	一、委託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花蓮分事務所辦理「預防暴力，社區給力－預防宣導計畫」，藉由至社區、部落巡迴宣導，將防治家暴議題與反暴力信念傳達給社會大眾，並建立家暴防治的正確認知。 二、為提升新住民人身安全自我保護意識，提供多國語言宣導單供新住民參考。
健全法令制度	三、每半年檢討各機關辦理情形，並規劃辦理整體績效評估。	內政部	各主、協辦機關			
落實觀念宣導	三、運用各種行銷管道，協助宣導國人相互尊重、理解、欣賞、關懷、平等對待及肯定不同文化族群之正	各部會	地方政府	社會處 民政處	一、多元文化師資培訓共辦理 6 場次，男 4 人次、女 61 人次，共計 65 人次	一、多元文化宣導種子師資培訓計畫：師資培訓分別邀請印尼及越南籍師資帶領種子師資透過介紹家鄉的故事及成

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向積極態度，並鼓勵推廣多元文化及生活資訊。				<p>二、辦理多元文化宣導共計 22 場次，服務男 507 人次，女 575 人次，總計 1082 人次。</p> <p>三、多元宣導活動： (一)國際移民日：參加人數約計 300 人。 (二)健走活動：參與人數約計 2,000 人。</p> <p>二、數位宣導單張：製作中文、英文、印尼文及越南文 4 種語言「新住民戶政小叮嚀」電子文宣。</p>	<p>長歷程深化未來課程的深度。</p> <p>二、多元文化師資入校宣導：進入 1 所國小、12 所國中、5 個文健站、2 所大學、1 非營利單位及南區社福中心進行東南亞文化宣導，增進學生的東南亞國際視野，共 1082 人次參與。</p> <p>三、多元宣導活動： (一)結合本府辦理「2019 國際移民日-享異市集」活動，與新住民共同擺攤宣導，無論是新住民或國人，在體驗多國文化風貌的同時，藉著文化的交流相互了解彼此的權益。 (二)健走活動：本府主辦「2019 愛戀花蓮-漫遊豐濱健走活動」，設攤宣導多元文化，透過法規常識朗誦方式，加深民眾印象，並配合發放宣導單張及宣導品，強化宣導功效。</p> <p>二、為了減輕新住民在生活上語言的不便，並且教導新住民多認識與自身密切相關的戶籍登記，利用電子文宣廣發宣導，貼心提醒辦理相關戶籍業務的申請須知，保</p>

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障自身權益。
	四、推動社區或民間團體舉辦多元文化相關活動，鼓勵學生與一般民眾參與，促使積極接納新住民，並使國人建立族群平等與相互尊重接納之觀念。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辦理母親節親子感恩活動、端午節包粽活動、中秋節和異國節慶活動共約 1637 人次。	藉由各式活動分享讓民眾認識新住民姊妹，姊妹透過活動和分享讓人們理解新住民文化。